

只有中国共产党才能实现中华民族的大团结

沈若冲

办好中国的事情，关键在党。民族工作能不能做好，最根本的一条是党的领导是不是坚强有力。在中央民族工作会议上，习近平总书记站在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全局，着眼当前党的民族工作面临的新形势，强调指出“加强和完善党的全面领导，是做好新时代党的民族工作的根本政治保证”。

我们党从成立之日起，就高度重视民族问题、民族工作。红军长征途中，在通过彝族地区时就明确宣布：“中国工农红军，解放弱小民族；一切夷汉平民，都是兄弟骨肉。”刘伯承同志同彝族首领小叶丹“彝海结盟”传为佳话。从把民族平等作为立国的根本原则之一，到确立民族区域自治制度，从加快少数民族和民族地区发展，到实现“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一个民族不能少”的庄严承诺……回顾党的百年历程，正是在中国共产党坚强领导下，我们走出了一条中国特色解决民族问题的正确道路，开辟了发展各民族平等团结互助和谐关系的新纪元。事实充分证明，只有中国共产党才能实现中华民族的大团结，只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才能凝聚各民族、发展各民族、繁荣各民族。

民族团结是我国各族人民的生命线。没有坚强有力的政治领导，一个多民族国家要实现团结统一是不可想象的。

党的十八大以来，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把民族团结进步事业作为基础性事业抓紧抓好，促进各民族像石榴籽一样紧紧拥抱在一起，推动我国民族团结进步事业取得了新的历史性成就。无论是在脱贫攻坚进程中东西部对口扶贫协作帮扶，还是在抗击新冠肺炎疫情中守望相助、团结一心，抑或是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向深度广度推进，不断拓展领域、丰富载体、完善机制……实践证明，只要我们牢牢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就没有任何人任何政治势力可以挑拨我们的民族关系，我们的民族团结统一在政治上就有充分保障。

经过全党全国各族人民持续奋斗，我们实现了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在中华大地上全面建成了小康社会，民族地区在内的小康社会。踏上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新征程，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需要各民族手挽着手、肩并着肩，共同努力奋斗。一方面必须清醒认识到，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不是轻轻松松就可以实现的，越是风险挑战重重，越需要发挥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的定海神针作用，充分发挥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另一方面要看到，中国共产党领导是中国特色社会主

义最本质的特征，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最大优势，是党和国家的根本所在、命脉所在，是全国各族人民的利益所系、命运所系。只有毫不动摇坚持党的领导，才能将14亿中华儿女拧成一股绳，才能充分调动一切积极因素，广泛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汇聚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强大合力。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不是抽象的，而是具体的，关键是把党的领导贯穿民族工作全过程。从思想层面来看，要加强党的民族理论和民族政策学习以及民族团结教育，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做好各项工作，把各族干部群众的思想统一到党中央决策部署上来，不断增强各族群众对伟大祖国、中华民族、中华文化、中国共产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认同。从实践层面来看，要形成党委统一领导、政府依法管理、统战部门牵头协调、民族工作部门履职尽责、各部门通力合作、全社会共同参与的新时代党的民族工作格局。各级党委要作为抓落实的主体，必须牢记“国之大者”，认真履行主体责任，提升解决民族问题、做好民族工作的能力和水平，把新时代党的民族工作做好做细做扎实。

(源自人民网)

努力成为可堪大用、能担重任的栋梁之才

霍木

9月1日，在2021年秋季学期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中青年干部培训班开班式上，习近平总书记发表重要讲话强调，年轻干部必须练好内功、提升修养，做到信念坚定、对党忠诚，注重实际、实事求是，勇于担当、善于作为，坚持原则、敢于斗争，严守规矩、不逾底线，勤学苦练、增强本领，努力成为可堪大用、能担重任的栋梁之才，不辜负党和人民期望和重托。

这番讲话，语重心长，为培养什么样的年轻干部，怎样培养年轻干部，划了重点，指明了方向。

年轻干部生逢伟大时代，是党和国家事业发展的生力军，处身伟大时代，年轻干部需要干好前无古人的伟大事业。这对广大年轻干部提出了更高要求，需要在理想信念、知识眼界、能力水平上，都有一个大的跃升。这意味着，面对新形势新任务新挑战，广大年轻干部不仅要不断解决新问题、破解难题，而且必须具备想干事、能干事、干成事的意识与能力。

年轻干部成为栋梁之才，要坚定理想信念。纵观党的百年征程，正是因为党员干部有坚定理想信念，才能经受住各种考验。没有或者理想信念不坚定，是经不起风吹雨打的。因此，对广大年轻干部来说，要在斗争实践中不断砥砺、经受考验，消除私心杂念，坚定理想信念。这是一个终身课题，需要年轻干部常常修德，信一辈子、守一辈子。

年轻干部成为栋梁之才，要对党忠诚。回望革命年代，老一辈革命家为党和人民事业冲锋陷阵、舍生忘死，是对党忠诚的鲜明写照。如今，启航新征程，对党忠诚，就是要坚持党的领导，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牢记“国之大者”，对党忠诚，关键是要一以贯之、知行合一，在任何情况下都应不改其心、不移其志。

年轻干部成为栋梁之才，要实事求是。我们所从事的一切工作，都要从实际出发，否则就会出问题。对年轻干部来说，这不只是思想方法问题，更是党性强不强问题。有些人不讲究真话、不讲实话、不干实事、不求实效，既脱离了实际，也践踏了党性。应该说，只有有时做到眼睛向下、脚步向下，经常扑下身子、沉到一线，才能在基层实践中受教育、得真知，才能练就年轻干部的党性修养，又锤炼从实际出发想问题、作决策、办事情的能力水平。

年轻干部成为栋梁之才，要担当作为。改革发展稳定的工作多、任务重，呼唤一大批敢担当、善作为的干部。可以想见的是，离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梦想越近，面对的风险挑战就越多，也就越需要广大年轻干部在经风雨、见世面中长才干、壮筋骨，练就担当作为的硬脊梁、铁肩膀、真本事。年轻干部惟有敢字为先、干字当头、担当打硬仗，才能有效应对重大挑战、抵御重大风险、克服重大阻力、解决重大矛盾。

身处伟大的时代，广大年轻干部务须牢记习近平总书记的殷殷嘱托，紧密结合思想和工作实际，加强理论学习，提高党性修养，砥砺政治品格，锤炼过硬本领，就一定能够忠诚干净担当，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中奋勇争先、建功立业。

(源自人民网)

退役军人处处大有可为

秦勉

近日，退役军人事务部等16部门联合印发《关于促进退役军人投身乡村振兴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意见》)。《意见》共13条，旨在充分发挥退役军人这支宝贵人力资源作用，促进更多退役军人投身乡村振兴。

乡村振兴是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一项重大任务。乡村振兴，人才是关键。因此，引导和鼓励包括退役军人在内的各类人才返乡创业就业，支持乡村发展，共谋振兴大计，是必然要求。把退役军人作为乡村振兴人才的重要来源，充分发挥他们在基层党建、产业发展、就业引领等方面的作用，鼓励他们在农村大施所能、大展才华、大显身手，就能更好地为乡村振兴注入强大力量。

实践是最好的试金石。近年来，广大退役军人在脱贫攻坚战中发挥了不可替代的作用。在贵州安顺，自2018年起，先后选拔、推荐数百名退役军人担任村支书、村主任和村两委委员，成为当地脱贫攻坚的带头人、引路人，被称为“兵支书”，一位退役老兵，用了3年多、行程3万多里，采访困难群众，扶持干部，记录下一百多个脱贫故事，用特有方式助力脱贫攻坚；一位曾扎根西北大漠20年的“老兵”，解甲归来后选择来到大凉山深处，开始了支教生活，一干就是6年……

无论是在脱贫攻坚的最前沿，还是在记录脱贫攻坚的大后方，无数退役军人找到了属于自己的舞台，展现了为民初心、敢闯敢试的精神、攻坚克难的品质，成为脱贫攻坚战场上的一抹独特色彩。从这个意义上说，广大退役军人继续发挥优良作风，以新的姿态投身到乡村振兴事业中来，必能够发光发热、再立新功。

退役军人是重要的人力资源，是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重要力量。不仅在脱贫攻坚、乡村振兴领域，在经济社会发展的各个领域都有退役军人的风采。有的在雪域高原工作守卫数十年，有的投身实业报国，有的从事志愿服务工作，有的行走在乡间的邮路上……退役军人，是不穿军装的军人，始终有军人之姿，始终发扬着敢于斗争、敢于胜利的精神。无论在哪个行业、哪个领域，充分激发退役军人这一资源活力，倍加关心、倍加爱护他们，给他们提供干事创业的广阔舞台，就能使得退役军人时刻展现军人本色，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实践中实现人生价值。

“在部队，他保家卫国；到地方，他为民造福。”这是老英雄张富清的人生写照，也是无数退役军人的初心使命。无论是基层治理、乡村振兴，还是边疆建设、志愿服务，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各项事业都需要退役军人，更期待退役军人。始终保持“退伍不褪色”的本色，始终牢记为人民服务的誓言，把无限热情和干劲投入到新时代的伟大事业中来，就一定能在新征程上创造新的更大功绩。

(源自人民网)

既要藏粮于地 又要藏粮于技

林万龙

近期公布的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显示，以2019年年底为标准时点，中国耕地总面积约19.18亿亩。与十年前第二次全国国土调查时的20.3亿亩耕地面积相比，耕地总量减少了1.12亿亩。

耕地面积当然会影响粮食产量，但粮食产量并不完全由耕地面积决定。事实上，2020年，我国粮食总产量达66949.2万吨，相较于十年前，即2011年的58849.33万吨，增长了13.7%。目前，我国人均粮食产量和人均谷物产量都大大超出400公斤的国际标准安全线。应该说，从产量上看，我国的粮食安全不存在问题。

过去十年我国粮食产量的增长来自两方面。一是单产的增加。2011年，我国粮食单位面积产量为5208.8公斤/公顷，2020年增加为5733.5公斤/公顷，增长了10.1%。其中，稻谷、小麦和玉米三大主粮的单产分别增长了5.3%、18.7%和9.9%。二是播种面积的增加。2011年，我国粮食播种面积为112980千公顷，2020年增加为116768千公顷，增长了3.4%。其中，稻谷、小麦和玉米三大主粮的播种面积分别增长了9.9%、9.5%和12.2%。可见，由于粮食单产和粮食播种面积的增加，我国的粮食总产量在过去十年中不减反增。

粮食单产的增加，主要因素是品种的改良、农田基础设施的改进和农作技术的进步，主要是技术的贡献；粮食播种面积的增加，则主要跟国家鼓励粮食生产的政策因素相关，这些政策包括对种粮农户的生产和价格补贴、粮食生产政策性保险、对种粮大县的奖励等。

此外，我们还应该特别注意对“粮食”的定义，在我国的统计口径中，粮食包括了谷物(主要是稻谷、小麦、玉米)、豆类(主要是大豆)、薯类(甘薯和马铃薯，不包含木薯和芋头)，而国际上所说的粮食，主要指的是谷物。以我国的统计口径来看，我国所进口的粮食主要是大豆，占了我国进口粮食总量的70%以上。但是，我国谷物年度净进口比重则很小，据有关学者估计，最近五年基本上在3%上下。2020年由于国内外价差原因，谷物进口虽有扩大，但也只占当年谷物产量的5%左右。粮食安全的核心是谷物安全，特别是口粮即稻谷、小麦安全。从谷物角度来看，再考虑到丰裕的库存，我国粮食安全的保障程度很高。

尽管我国粮食安全不存在问题，但并不意味着就此可以高枕无忧。从长远来看，随着人口的增长和消费的进一步升级，我国对粮食的需求量还会进一步增加。对于我国这样一个拥有14亿人口的超级人口大国来说，一个较小比例的粮食进口率的提高，都有可能带来国际粮食市场价格和国内社会心理的波动。因此，必须充分从“两个大局”的角度来看待，高度重视我国的粮食安全问题，时刻不能掉以轻心。从根本来看，确保我国未来的粮食安全，仍然需要坚持藏粮于地、藏粮于技的基本方针。其中，藏粮于地的核心是耕地，而藏粮于技的核心是种业，后者尤须再发力。

(源自光明网)

文化创意产品如何才能实现长红?

孟哲

到景区旅游，选择特色文创产品作为伴手礼，成为越来越多游客的选择。日前，文化和旅游部、中央宣传部等8部门联合印发《关于进一步推动文化文物单位文化创意产品开发的若干措施》(以下简称《措施》)。《措施》的出台，为进一步保护传承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革命文化和社会主义先进文化，深入挖掘文化文物资源的精神内涵指明了方向。

早在2016年，原文化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文物局等4部门联合印发《关于推动文化文物单位文化创意产品开发的若干意见》(以下简称《意见》)，对文化文物单位文化创意产品开发做出顶层设计和全面部署。《意见》发布5年来，我国文化文物单位文化创意产品开发水平不断提升，取得了一定成绩，但也面临试点政策落实没有完全到位、激励机制有待完善等问题。

此次《措施》的内容，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聚焦当前制约行业发展的瓶颈问题，围绕基层实际需求，提出了一系列具体工作措施。除了明确要落实文化文物单位文创产品开发试点政策，更在创新开发方式、优化试点管理、健全收入分配机制等方面做出了一系列规定和探索。比如，鼓励多家试点单位联合与社会资本合作设立企业；鼓励试点单位结合自身情况，采取合作、授权等方式，引入竞争机制，吸引社会力量参与文化创意产品研发、生产经营等；建立成效评估机制，对试点单位实行“有进有出”的动态管理……这些措施既利当前、又利长远，既能增强文

化创意产品开发主体活力，又能推动文旅商品提质升级，可谓是一举多得。

创意是文创产品的魅力所在。游客在景区除了体验游乐乐趣之外，对景区文化内涵和文化体验的需求也在不断提升，而文创产品则是除了宣传资料以外，当下最火的宣传方式。从“文创冰箱贴”到“文创杯子”再到“文创雪糕”，文创产品的颜值、内涵、生命力、影响力都在持续提升。

值得注意的是，部分文创产品存在设计简陋、千篇一律、质量良莠不齐等问题，也引来消费者吐槽。为此，《措施》明确提出，坚持创新驱动，鼓励开发数字文化创意产品；支持文化文物单位创新利用虚拟现实、增强现实、全息成像、裸眼三维图形显示(裸眼3D)等技术，增强文化创意产品的文化承载力、展示力和传播力。在虚拟世界展示真实的文化文物魅力，让传统文化在当代社会成功“穿越”，创新驱动，为文创产品实现长红提供了不竭动力。

同时，《措施》强调，坚持把社会效益放在首位，实现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相统一；坚持保护为先，合理利用文化文物资源，避免过度商业化、娱乐化。《措施》在建章立制上下功夫，在补齐短板上出实招，为文化文物单位的文创产品的开发定好了基调，建好了框架。

把《措施》的各项要求落实落细、抓紧抓好，将促进文创产业资源、创意、市场共享，我国文创产品开发的局面也必将焕然一新。

(源自人民网)

我们究竟需要什么样的网约车?

庄红韬



近日，交通运输部会同中央网信办、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对11家网约车平台公司进行联合约谈。约谈指出，近期，部分平台公司通过多种营销手段，恶性竞争，并招募或诱导未取得许可的驾驶员和车辆“带车加盟”，开展非法营运，扰乱公平竞争市场秩序，影响行业安全稳定，损害司乘人员合法权益。

最近一段时间，多家网约车企业加力争夺市场，通过补贴、优惠、减免佣金等措施吸引用户和司机，网约车市场诞生之初的“烧钱大战”又有“重现江湖”之势。

企业“烧钱”的确给用户和司机带来了眼前的实惠，同时迅速扩张用户群，抢占更大市场份额。但补贴大战总有一天会归于沉寂。通过砸钱，烧钱下来的市场，企业应该如何守住?是用一种合理、正当、普惠的方式守住，还是像之前那样继续野蛮生长?社会究竟需要什么样的网约车?这些问题已经到了不得不认真思考的时候了。

网约车平台企业之所以甘心“烧钱”，是希望通过补贴来获取包括签约司机和乘客在内的更多资源，占据行业强势地位，从而攫取更多利润。而面对缺乏有效竞争的行业巨头，消费者获取服务往往要付出更高的代价。一段时间来深受诟病的网约车行业利用大数据杀熟和针对司机端高抽成等问题，就是一个缩影。

数据安全也是网约车行业广受关注的问题。网约车平台掌握了客户基础信息、出行习惯、消费场景、地理信息等海量数据。如果说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企业应用数据进行统计分析，从而提高服务水平、优化资源安排、提高乘客满意度是网约车平台可以做的，那么忽视数据安全保护，通过平台索

取超过必要限度的数据甚至利用大数据杀熟，损害消费者权益等则是违规乃至违法行为。

《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9月1日起已正式落地实施，这意味着数据安全上升至国家战略高度。网约车平台对此应高度重视，不能触碰底线红线。具体到应用场景，要本着“知情同意”“最小必要”原则，不过度索取数据，切实保障数据安全。

站在国家和社会整体角度来看，多家并存、良性竞争的网约车市场，才是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能共同得到满足的健康商业形态。这就要求网约车企业不急功近利，要发挥各自优势，在充分做到市场细分、精细化服务的同时，挖掘潜力，积极创新。

此次5部门约谈明确指出了各家网约车企业要坚守依法合规经营底线，维护公平竞争市场秩序，保障司乘人员合法权益，落实安全稳定主体责任，保障用户信息和数据安全。对网约车行业既提出了期望，也敲响了警钟。

网约车平台一端连着数以百万计的司机，一端连着亿万乘客，其业务性质决定了其关系着很多人的生活乃至生计。网约车平台完全有条件为司机出行、增加就业、造福社会作出自身的贡献。

网约车平台公司应以此次约谈为契机，认真检视自身存在的问题，整改不合规行为，共同维护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营造网约车行业规范健康发展的良好环境。作为有影响力的互联网平台企业，应该以更高站位、更大格局，将自身的长远发展融入共同富裕的大场景。只有有所敬畏，立足长远的行业，才真正符合社会的需要，也只有这样的企业才更有可能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长久生存。

(源自人民网)

非法采集面部信息 被处罚一点也不冤

史洪兴

近日，江苏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公布3起非法采集消费者人脸信息典型案例。如苏州某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经查，截至2021年3月，该公司共计销售人脸识别服务(FRS)4110点位，服务费金额共计2435772.95元。经核算，FRS成本合计3100453.6元。后该公司被处以50万元罚款。

越来越多的事情可以用“刷脸”来解决。但人脸识别带来便利的同时面临着技术被滥用的巨大风险。一些经营者在未经消费者同意的情况下窃取面部信息，无疑是对消费者权益的严重侵犯。类似行为被处罚可谓咎由自取，也只有严惩类似行为，才可对人脸信息提供严密保护。

在正常的人脸识别场景中，经营者应事先告知消费者，征得消费者同意后方便使用其人脸信息。而部分经营者毫无商业底线和规则意识，在消费者毫不知情的情况下非法采集人脸信息并加以利用的行为，与盗窃无异，甚至比盗窃财产更可怕。面部信息一旦泄露就处于不可逆转的失密状态。如果这一明显违法的现象得不到有效遏制，将导致人们毫无隐私可言，人身和财产安全受到极大威胁。

进而言之，非法采集人脸信息行为不仅涉嫌民事侵权和行政违法，更涉嫌刑事犯罪。根据相关司法解释，非法获取、出售或者提供行踪轨迹信息、通信内容、征信信息、财产信息50条以上的；或者非法获取、出售或者提供住宿信息、通信记录、健康生理信息、交易信息等其他可能影响人身、财产安全的公民个人信息500条以上的即可构成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罪。

我国对个人信息的保护日趋严格。即将于2021年11月1日起施行的《个人信息保护法》规定，处理生物识别、特定身份、医疗健康、金融账户、敏感个人信息的，应采取严格保护措施，并取得个人的单独同意。违规处理个人信息的，可处100万元以下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1万元以上10万元以下罚款。情节严重的，可没收违法所得，并处5000元以下或者上一年度营业额5%以下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10万元以上100万元以下罚款。

技术越发达，越应约束可能滥用技术的商家，越应着重维护处于弱势地位的消费者。严厉惩戒这些藐视消费者面部信息的商家，是监管者的职责所在，也是保护消费者面部信息的应有之义。只有不折不扣地严肃惩戒这些不法行为，方可形成震慑，让每个人真正成为自己人脸信息的主人。

(源自光明网)

